

证券代码：874847

证券简称：美昱新材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美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股东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3 亿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在办理上述授信业务的过程中，为提升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效率并保障综合授信融资方案顺利实施，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金融机构要求，以无偿提供信用担保、保证金担保、自有资产（包括固定资产、知识产权、应收账款等）抵质押担保（含反担保）以及公司与子公司间相互担保等方式提供增信措施。

同时，公司接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及其近亲属，根据金融机构要求以信用、自有房产、所持公司股份等方式为融资业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担保内容、金额等以最终与金融机构签订的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 年 1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106条第（五）款，本次关联方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无偿担保，无需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故关联董事王真、杨秉泽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苏州美贺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市高新区青花路6号6幢2楼616室

注册地址：苏州市高新区青花路6号6幢2楼616室

注册资本：1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投资咨询。

法定代表人：王真

控股股东：王真

实际控制人：王真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王真

住所：苏州高新区浒墅关镇永安路8号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自然人

姓名：杨秉泽

住所：苏州高新区浒墅关镇永安路8号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 自然人

姓名：杨珏君

住所：苏州高新区浒墅关镇永安路 8 号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 自然人

姓名：杨红洁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书院巷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 自然人

姓名：杨莉洁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大观花园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 自然人

姓名：杨秉灏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沧浪区东一路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的担保，为无偿担保，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为无偿担保。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3 亿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在办理上述授信业务的过程中，为提升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效率并保障综合授信融资方案顺利实施，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金融机构要求，以无偿提供信用担保、保证金担保、自有资产（包括固定资产、知识产权、应收账款等）抵质押担保（含反担保）以及公司与子公司间相互担保等方式提供增信措施；同时，接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及其近亲属，根据金融机构要求以信用、自有房产、所持公司股份等方式为融资业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担保内容、金额等以最终与金融机构签订的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是关联方自愿、无偿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便于公司取得银行贷款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正常发展需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经营持续稳定的发展有积极影响。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流程操作，不存在新增的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公司无偿提供，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支持，有利于公司正

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对公司发展有着积极的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苏州美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苏州美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